B股 900919 B股 *ST绿庭B

上海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海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二部下发的《关于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》(上证公函【2021】2745号)(以下简称"问询函"),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披露了《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1-049),并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披露了《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1-050)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,积极组织人员对《问询函》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与回复。鉴于《问询函》部分问题的回复仍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,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,公司将再次延期 5 个交易日披露对《问询函》的回复。延期回复期间,公司将继续协调推进回复相关工作,争取尽快完成回复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大公报》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,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30日